

关于《安阳市北关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 (征求意见稿)的起草说明

为规范应急救助行为，提高应急救助能力，切实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》《自然灾害救助条例》《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》《河南省实施〈自然灾害救助条例〉办法》《河南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试行）》《河南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《安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试行）》《安阳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等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了《安阳市北关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建立健全了应对突发重大自然灾害救助体系和运行机制，规范应急救助行为，提高应急救助能力，合理配置救灾资源，迅速、有序、高效应对自然灾害事件，最大程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确保受灾人员基本生活，维护灾区社会稳定。

北关区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7 月 10 日